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6日以电子邮件、短信、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19日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卢胜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郑文舫先生于2018年11月19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关于辞任公司总裁职务的报告》。郑文舫先生因工作安排的原因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并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党委书记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接受郑文舫先生的辞呈，郑文舫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董事长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

任张泉为公司总裁，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

张泉先生同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关于辞任公司首席运营官职务的报告》，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泉先生任公司总裁后不再担任公司首席运营官职务。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新聘总裁张泉个人简历见附件。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及聘任公司总裁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今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和优化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调整和优化公司组织架构的方案：

1、变更部分部门名称并优化其职能：原企业发展总部更名为战略规划部；原计划管理总部更名为计划运营部；原信息管理总部更名为信息管理部；原企业管理总部更名为行政管理部；原内部审计总部更名为审计监察部（党委内设纪检监察部）；

2、根据管理需要，新设职能部门：工程管理部、投资融资部；

3、强化董事会秘书处工作，增加对子公司董秘工作的指导和监管职能；

4、统一部门名称：原人力资源管理总部更名为人力资源部；原财务管理总部更名为财务管理部；原法律事务和风险控制管理总部更名为法务风控部；

5、撤并部分职能部门：撤销景区管理中心、旅游物业中心、索

道管理中心、湖北业务中心、海南业务中心等五个机构，其职能整合至战略规划部、计划运营部、工程管理部；撤销总裁办公室、董事长办公室，其职能整合至行政管理部。

此外，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更名为审计监察委员会，在原有审计职能基础上增加其监察职能。

保留议事协调机构投资评审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并继续履行其原有职能。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星期五）15:30 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一路特 1 号光谷软件园 D1 栋公司 1 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1 月 21 日

附件

张泉个人简历

张泉先生，1968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现任公司景区管理中心总经理；子公司梵净山旅业公司、太平河公司、武陵智慧旅游公司、千岛湖旅业公司、克旗青山索道公司、南漳古山寨公司董事长；华山宾馆、保康九路寨公司董事；兼任武汉创时新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副总裁；原任公司首席运营官。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通报批评；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5,159股；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